



# 供应商行为 准则

**AIRBUS**

# 采购领导团队



于尔根·韦斯特迈尔 (Jürgen Westermeier)  
首席采购官 (Chief Procurement Officer)  
空中客车 (Airbus)



多米尼克·阿纳尔 (Dominique Arnal)  
采购、  
供应链与物流主管 (Head of Procurement,  
Supply Chain & Logistics)  
国防与航天 (Defence and Space)



安东尼·鲍克斯 (Antoine Baux)  
战略采购部  
执行副总裁 (Strategic Procurement Executive Vice  
President)  
直升机 (Helicopters)



奥利维尔·科基尔 (Olivier Cauquil)  
集团综合采购负责人 (Head of Group  
General Procurement)  
空中客车 (Airbus)

# 空中客车 供应商行为准则

作为全球航空航天与国防领域的领跑者，空中客车连同其两大业务部——空中客车防务与航天公司和空中客车直升机公司——承诺确保其商业实践遵守所有适用法律、法规以及合乎道德的商业标准和原则，并且承诺建立勇于担当、正直诚信和可持续发展的企业文化。

空中客车是联合国全球契约 (United Nations Global Compact) 的签约方，无论是在其组织内部还是在其商业关系中都致力于践行其在人权、劳工和环境保护方面的核心价值观。实际上，无论是公开还是私下，空中客车对所有形式的贪污腐败、现代奴役和童工雇佣都采取零容忍的态度。

作为空中客车的供应商，您是空中客车生态系统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因此是助力空中客车实现持续改进供应链管理这一目标的主要驱动力。

《空中客车供应商行为准则》基于国际商业道德行为论坛 (International Forum on Business Ethical Conduct, IFBEC) (见最后一页) 的行为准则模板制定，定义了对空中客车供应商和第三方的基本要求。其还展现了空中客车与国际公认标准和惯例相一致的价值观和原则。

空中客车要求其所有供应商都承诺践行负责任的商业实践和可持续发展。无论供应商位于何处，所有业务都应以符合本《供应商行为准则》的方式予以实施。供应商还应当在其自身的供应链中贯彻这些原则，遵守甚至超越法律要求，从而推进社会和环境责任及商业道德。我们的共同承诺是确保我们取得成功、遵守适用法律和实现业界可持续发展的关键要素。

# 1 遵纪守法

供应商必须遵守所有适用于其经营活动的法律法规，包括其开展经营管理或提供服务所在国以外的所有国家或地区的当地法律法规。

# 2 人权

供应商应当以尊重人权的方式开展商业经营活动，维护其工人和其供应商工作人员的尊严，促进公平就业。这包括提供公平且有竞争力的薪资；禁止骚扰、欺侮和歧视；禁止使用童工、强迫劳工、债务工、契约工或监狱工；以及不出于任何目的参与人口贩卖。

供应商应当识别与其经营活动相关以及在其商业关系中存在的风险和实际不利的人权影响。其应采取适当措施降低风险，确保其经营活动不会导致或促使人权滥用，并且针对由其经营活动或通过其商业关系直接导致或促使的任何不利影响采取补救措施。

## 2.1 童工

供应商必须确保其工作中未使用童工。“儿童”一词是指未满工作所在地法定最低就业年龄和/或未满国际劳工组织（International Labour Organisation, ILO）定义的最低就业年龄的任何人员，以较大者为准。对于 18 周岁以下的未成年工人，不得让其从事可能对其健康、身心、社会、精神或道德发展有害或不利的�工作。

## 2.2 贩卖人口、强迫劳工、债务劳工或契约劳工等现代奴役

供应商必须防止参与任何形式的现代奴役，包括贩卖人口、强迫劳工、债务劳工或契约劳工。

所有工作都应当出于员工自愿。

供应商应当为所有员工提供书面劳动合同，

合同以员工可理解的语言订立，

并且其中明确说明有关薪资、工作时间、福利以及其他工作与雇佣条件的员工权利和责任。

供应商不得以扣留任何形式的员工身份证件（包括护照或工作许可证）或销毁或拒绝员工访问该等证件文档作为雇佣条件，除非适用法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直接或间接向员工收取任何手续费、招聘费或保证金作为工作前提条件。

供应商必须尊重工人在提供合理通知后终止劳动合同关系以及领取所有应得薪资的权利。

供应商必须尊重工人在下班后离开工作场所的权利（另请参见“薪资、福利和工作时间”部分）。

# 3 雇佣行为

## 3.1 骚扰和欺侮

供应商应当确保为其员工提供没有肢体、精神和语言骚扰、性骚扰、威胁恐吓或其他侮辱行为的就业环境。

## 3.2 多元化和包容性

供应商应当营造多元化和包容性的工作环境，无论员工的种族、肤色、宗教、性别、年龄、民族或国籍、残疾状况、性取向或偏好、性别认同、婚姻状况、公民身份、政治偏好或其他个人特征如何，都维护他们的尊严，以尊重和公平的方式对待他们。

供应商应当为员工和求职者提供无歧视的平等就业机会，并且遵守所有反歧视法律法规。

供应商必须确保其雇佣行为（包括招聘、薪资、福利、晋升、离职和退休）基于能力而非任何个人特征。

## 3.3 薪资和福利

供应商必须至少向工人支付当地法律所要求的最低薪资，并提供所有法定福利。除正常工作时间的薪资以外，还必须按照法律所要求的高于平时薪资的比例向工人支付加班费，或者在没有该等法律规定的国家或地区，至少按照正常工作时间的时薪向工人支付加班费。

供应商不得允许将扣减薪资作为惩戒手段，也不得允许任何其他非国家法律规定的薪资扣减。

## 3.4 工作时间

供应商应当参照国际劳工组织（International Labour Organisation, ILO）有关工作时间、休息时间、最长连续工作天数和年假的标准执行。超出正常工作周的工作时间应当出于自愿，而且在每七天周期内，供应商必须为所有员工提供至少连续 24 小时的休息期。

### 3.5 社会对话和结社自由

供应商应当尊重工人自由结社并就工作环境与管理层进行坦诚沟通而无需担心受到骚扰、恐吓、处罚、干扰或报复的权利。

供应商还应当承认并尊重工人行使自由结社合法权利的任何权利，包括在相关国家法律框架内参加或不参加其选择的任何社团。

### 3.6 纪律处分和申诉机制

供应商应当制定适当的员工纪律处分流程，

以妥善解决有关员工工作、行为或旷工的问题。

供应商应当为员工提供举报工作场所问题或隐患或对纪律处分决定提出上诉的申诉机制。

### 3.7 移民工人

“移民工人”一词是指任何在非其本国内将从事或在从事或过去一直从事带薪工作的人。供应商必须确保完全按照东道国的移民和劳工法雇佣移民工人。

## 4 正直诚信 和商业道德

### 4.1 反腐败法

供应商应遵守适用于其与空中客车关系中的义务履行和活动开展的所有反腐败法律法规。

供应商应当针对其业务风险制定适当的合规计划，并且运用合理的尽职调查防范并发现所有业务安排中的腐败，包括采购活动、合伙经营、合资经营、抵销协议以及聘用代理人或顾问等第三方的业务安排。

### 4.2 非法付款

供应商不得向政府官员、政党、公职候选人或其他人员提供、承诺、作出、接受或同意接受任何不当资金或任何有价值物付款。这包括禁止旨在加快或确保常规政府行动的执行而支付的所谓“加急费”或“疏通费”，例如取得签证或完成通关，除非针对该等加急服务具有正式合法的政府收费标准并且政府提供相关收据。对健康或安全存在急迫威胁时，准许支付个人安全费。

供应商不得向任何客户、供应商及他们的代理人、代表或其他人提供或同意从上述人员处收受任何非法付款。我们期望供应商禁止其员工收受、支付和/或承诺旨在直接或间接施加不当影响或取得不当优势地位的资金或任何有价值物。此项禁止也适用于该等活动可能未违反当地法律的地区。

#### 4.3 欺诈和欺骗

供应商不得通过欺诈手段、欺骗他人或虚假陈述、也不得允许任何其他人士代表其通过该等方式寻求取得任何类型的优势。这包括骗取、窃取及以任何形式挪用财产或信息。

#### 4.4 竞争和反垄断

供应商不得签订任何旨在固定价格、串标、陪标、限制供货或分配/控制市场的正式或非正式反竞争协议，也不得与竞争对手交换当前、近期或未来的定价信息。供应商不得参加卡特尔或任何将非法限制或影响竞争的活动。

#### 4.5 礼物馈赠/商务礼节性往来

供应商应当通过其产品和服务优势参与竞争，不得利用商务礼节性往来的方式取得不当竞争优势。在任何商业关系中，供应商均必须确保提供或收受任何礼物馈赠或商务礼节性往来为适用法律法规所准许，且该等往来不违反收受方组织的规则和标准，并符合合理的市场习惯和惯例。不得提供或收受任何现金礼物或现金等价物。

#### 4.6 内幕交易

供应商及其员工不得将其从与空中客车的业务关系中取得的任何材料或非公开披露的信息用作交易或令他人交易任何公司的股票或证券的基础。

#### 4.7 利益冲突

供应商应当避免一切利益冲突或会导致出现利益冲突的情形。若发生实际或潜在利益冲突，供应商应当立即通知所有受影响方，其中包括空中客车与个人或其近亲属、朋友或伙伴的利益之间的冲突。

# 5 环境、健康与安全

## 5.1 环境、健康与安全管理体系

供应商应当以积极管理其经营活动、产品和供应链中环境风险的方式开展经营。

供应商应当建立适当的环境管理体系（例如，ISO14001 或同等体系），包括旨在有效管理其环境绩效的政策和程序，例如将环境考量因素融入其产品设计或服务。

供应商应当建立适当的健康与安全管理体系（例如，ISO45001 或同等体系），

包括旨在保护其员工、承包商、访客及可能会受其行为影响的其他人的健康、安全和福利的政策，通过尽力消除意外死亡、工伤和健康损害事故以及限制暴露于安全危害来实现保护目标。

供应商应当采取合理措施来提供卫生的工作环境，并且必须确保员工表现和安全不会因酒精、管制物质、合法与非法药物而受损。

## 5.2 物质和化学品管理

供应商应当向空中客车沟通有关其产品环境、健康与安全（environmental, health and safety, EHS）事宜的最新信息，以使产品在其整个生命周期内得到安全使用。

供应商还应当配合空中客车满足有关供应商产品和/或服务的下游要求。此外，供应商应当预测有关某些化学品/物质的未来监管限制，以确保持续供应。

## 5.3 可持续产品和工艺开发

空中客车供应商应当积极支持空中客车的可持续发展战略，尽全力开发、制造和交付在整个生命周期内对环境影响最低的产品和工艺。

供应商应当降低其气候变化影响，改进其能源、水和自然资源使用效率，尽力减少浪费和危险材料使用，以适当的外包装发送货物，并且倡导使用可重复使用的/可回收的包装材料，例如通过减少一次性塑料的使用和负责任地管理其空气排放。



# 6 产品安全

供应商应当通过其自身组织和流程积极支持空中客车产品安全战略，促进持续适航和遵守安全规章。

## 6.1 安全承诺

供应商应当确保其每位员工全身心投入工作，永远铭记乘客、航空公司人员以及同事的生命安全依赖于他们对产品安全的个人承诺。

## 6.2 安全第一

供应商应当确保在其组织内的所有层面遵守并推行“安全第一”原则，同时确保其每位员工尽全力保障绝不对产品安全问题妥协。

## 6.3 保持警惕和监管框架内的信息共享

供应商应维持持续适航和安全，并且根据适用规章及时向空中客车报告潜在安全问题。

- 供应商应当在可接受时间范围内协助安全问题分析。
- 供应商应根据适用规章协助事故/意外事件调查。

## 6.4 安全强化

根据安全管理体系原则，供应商应当基于其自身的工程判断主动向空中客车报告任何可能潜在损害产品安全和/或产品操作安全的事件。

# 7 信息保护

## 7.1 保护敏感、保密和专有信息

供应商应当确保适当保护所有敏感、保密和专有信息。

在其与空中客车的关系中，供应商必须遵守所有适用数据保护法和法规。

供应商必须通过适当的物理和电子安全程序（包括通过实施适当的 IT 网络安全计划缓解对信息系统的新兴风险）保护他人的敏感、保密和专有信息（包括个人数据和/或信息），免于在未经授权的情况下被访问、销毁、使用、修改及披露。

一旦获悉任何可疑或实际发生的数据泄露或安全事件，供应商必须立即向空中客车报告。

## 7.2 知识产权

供应商必须遵守管辖知识产权主张的所有适用法律，包括信息披露法律。

# 8 全球贸易和出口管制

## 8.1 进口

供应商必须确保其商业实践符合管辖零件、部件及技术数据和服务进口的所有适用法律、指令及法规。

## 8.2 出口管制

供应商必须确保其商业实践符合出口管制法律法规，包括美国、欧盟以及任何适用国家法规，并遵守制裁和禁运法令。供应商应提供真实准确的出口管制分类信息，并获得出口管制许可证或其他所需授权，且必须在必要时传达任何声明。

### 8.3 负责任的矿物采购

供应商必须遵守关于直接和间接采购临界材料与冲突矿物（当结合进所采购的产品中时）的适用法律法规。这些材料包含“冲突矿物”（锡、钨、钽、金）、稀土元素以及其他矿物质或金属（例如，铝土矿、钴、钛、锂）。供应商应制定适当的政策和管理体系，以合理保证负责任地采购其所交付产品中可能含有的“冲突矿物”和临界物质（即，产生的环境影响有限且不损害人权）。

供应商应协助消除使用任何会直接或间接给严重侵犯人权的犯罪者武装团体提供资金或使其受益的冲突矿物。供应商应当开展尽职调查，必要时为空中客车提供有关矿物来源和供应监管链的支持数据，并且应当向空中客车说明有关来源和/或生产资料的任何潜在疑虑。

如果材料供应“监管链”是“不能确定的”或因其他原因而未知的，则供应商应当取得相应证明，或者逐步停止使用该矿物来源。

### 8.4 假冒零件

供应商应当制定、实施并维护适合其产品的有效方法和流程，从而将交付假冒伪劣零件和材料的风险降至最低。应当建立能够有效检测、报告及检定假冒伪劣零件和材料并防止该等零件再进入供应链的流程。如果检测到或怀疑存在假冒伪劣零件和/或材料，供应商应当立即通知该等假冒伪劣零件和/或材料的接收方。

### 8.5 缴纳税款

供应商必须确保遵守其经营所在国家或地区的所有适用税收法规，并且对税务当局保持公开透明。无论在任何情况下，供应商都不得故意非法逃税，也不得代表他人促成该等逃税行为。

为此，供应商必须制定有效的控制措施，尽量减小逃税或促成逃税的风险，并且提供适当的培训、支持和举报程序，从而确保其员工理解并有效执行该等控制措施，而且能够报告任何问题。

### 8.6 付款操作

供应商应当公平、合理地进行付款操作，根据商定的合同付款条件和适用法律按时支付无争议的有效发票。

# 9 保留准确记录

供应商应当创建、存储和保留商业记录，不得修改任何记录条目以掩盖或错误陈述潜在交易。

供应商应当制定适当的相关控制措施，以确保上述活动得以准确、安全执行。

作为商业交易的证据而制作或收到的所有记录，无论采用何种格式，均须全面而准确地反映所记录的交易或事件。记录应当基于适用的留存要求予以保留。

# 10 治理和管理制度

## 10.1 畅所欲言的文化和举报人保护

供应商应当为其员工和第三方提供在无需害怕报复的情况下寻求建议或提出法律或道德问题的适当举报渠道，包括匿名举报的机会。

供应商还应当采取措施防范、发现并纠正任何报复行为。

## 10.2 违反本《准则》的后果

若未达到本《准则》的预期，则可能会对业务关系进行审查，并根据有关采购合同的条款寻求纠正措施。

## 10.3 空中客车举报热线

空中客车为供应商及其员工提供 OpenLine 这一保密、安全的举报渠道，他们可以基于自愿的原则通过该渠道向空中客车提交有关贿赂、人权、环境、健康与安全以及产品安全方面的警示。该渠道媒介共有 13 种语言版本，可通过空中客车 OpenLine 网站 (www.airbusopenline.com) 获取。

此中文译本仅供参考。

本准则以英文正本为准，该英文正本可通过以下空客网站获取。

<https://www.airbus.com/be-an-airbus-supplier.html>





# 供应商承诺

本供应商特此同意如下：本供应商应通过应用此《空中客车供应商行为准则》或通过确保本供应商自身的行为准则以及有关供应链的现行可持续发展实践符合《空中客车供应商行为准则》中列明的原则来遵守《空中客车供应商行为准则》的各项原则。

本供应商应采取必要措施将《空中客车供应商行为准则》的各项原则传达给关联方、子公司以及与空中客车业务所涉及的分包商。

本供应商应将《空中客车供应商行为准则》的各项原则融入任何常规可持续商业实践。

本供应商应将《空中客车供应商行为准则》作为投标流程文档的一部分，对其的遵守情况将是空中客车在筛选期间考核的必要条件之一。

签署此《空中客车供应商行为准则》即表示供应商接受此文件构成供应商就所有现有合同（如有）和与空中客车的所有业务与合同关系对文中所列原则的承诺。

《空中客车供应商行为准则》是关于最佳实践的最低标准。其受相关合同适用法律（如有）管辖。若没有相关合同，则此文件受法国法律管辖。

供应商名称

---

获授权代表的姓名和职务

---

签名

---

日期

---



## 关于国际商业道德行为论坛（IFBEC）

国际商业道德行为论坛（International Forum on Business Ethical Conduct, IFBEC）由美国航空航天工业协会（Aerospace Industries Association of America, AIA）和欧洲航空航天与国防工业协会（Aerospace and Defence Industries Association of Europe, ASD）的成员公司创建。该论坛为业内人士提供了一个就合乎道德的商业实践及全球趋势领域的最佳实践进行信息交流的机会。IFBEC 成员制定了一套《全球航空航天与国防工业商业道德原则》（Global Principles of Business Ethics for the Aerospace and Defence Industry），得到了 AIA 和 ASD 的支持。该论坛对所有有意分享可持续竞争力最佳实践的公司开放。

IFBEC 的宗旨是通过《全球原则》推动并促进活跃于航空航天或国防商业领域的公司制订全球性的行业道德准则。IFBEC 还聚焦于为行业及有关利害关系人组织就全球性道德商业挑战、实践及机遇进行信息和最佳实践交流的机会。

《全球原则》声明了航空航天与国防工业致力于合乎道德的商业行为及一套统一标准的承诺。《全球原则》旨在规范商业行为，包括对腐败零容忍、咨询顾问、利益冲突管理及尊重专有信息。

正式遵守这些原则的公司承诺在其企业商业实践中纳入与《全球原则》相一致的计划和政策，以促进合乎道德的商业行为。

---

有关本《准则》的问题或意见，请联系  
[compliance@airbus.com](mailto:compliance@airbus.com)

# AIRBUS

**AIRBUS S.A.S. 31707 Blagnac Cedex, France**  
© AIRBUS S.A.S. 2021 - All rights reserved, Airbus, its logo and the product names are registered trademarks.  
Concept design by MultiMedia Studio 20210965.  
Photos by Airbus, W. Schroll.

October, 2021.  
Printed in France by Airbus Print Centre.

Confidential and proprietary document. This document and all information contained herein is the sole property of AIRBUS S.A.S. No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are granted by the delivery of this document or the disclosure of its content. This document shall not be reproduced or disclosed to a third party without the express written consent of AIRBUS S.A.S.

This document and its content shall not be used for any purpose other than that for which it is supplied. The statements made herein do not constitute an offer. They are based on the mentioned assumptions and are expressed in good faith. Where the supporting grounds for these statements are not shown, AIRBUS S.A.S. will be pleased to explain the basis thereof.

This brochure is printed on Triple Star Satin. This paper is produced in factories that are accredited EMAS and certified ISO 9001-14001, PEFC™ and FSC® CoC. It is produced using pulp that has been whitened without either chlorine or acid. The paper is entirely recyclable and is produced from trees grown in sustainable forest resources.

The printer, Airbus Print Centre (France 31707), is engaged in a waste management and recycling programme for all resulting by-products.